

证券代码：832397

证券简称：恒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选举张弘女士为公司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收到张小军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张小军先生因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化工”）工作安排，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内容详见 2026 年 10 月 9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 披露的《董事辞任公告》（2026-054）。

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陕西化工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拟补选张弘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事人员履历

张弘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90 年 8 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学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2013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1 月，担任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分析检测中心质量检测员、技术员、政工员；2020 年 12 月至 2025 年 3 月，担任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第三联合党支部副书记、党群工作部（组织）副部长；2025 年 4 月至

今，担任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（党政办公室）副部长（主持工作）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邱夷平、高芳、张圣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- 2.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12日